



# 爵士乐

*Toni Morrison*

[美] 托妮·莫里森 著  
潘岳 雷格 译



# 爵士乐

*Toni Morrison*

〔美〕托妮·莫里森 著  
潘岳 雷格 译

南海出版公司

2006 · 海口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爵士乐 / [美] 莫里森著；潘岳，雷格译。—海口：  
南海出版公司，2006.12  
ISBN 7-5442-3260-3

I . 爵… II . ①莫… ②潘… ③雷… III . 长篇小  
说—美国—现代 IV .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13070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30-2005-037

JAZZ by Toni Morrison

Copyright © Toni Morrison, 1992

Chinese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International Creative Management, Inc.

through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JUE SHI YUE

### 爵士乐

作    者 [美] 托妮·莫里森

译    者 潘 岳 雷 格

责任编辑 翟明明

特邀编辑 李 丹

丛书策划 新经典文化 [www.readinglife.com](http://www.readinglife.com)

装帧设计 新经典工作室·金山

内文制作 秦 华

出版发行 南海出版公司 电话 (0898)66568511

社    址 海口市海秀中路 51 号星华大厦五楼 邮编 570206

电子邮箱 [nhcbgs@0898.net](mailto:nhcbgs@0898.net)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开    本 890 × 1270 毫米 1/32

印    张 8                  字    数 147 千

版    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442-3260-3

定    价 20.00 元

**托妮·莫里森**，美国当代最重要的作家之一。1931年生于美国俄亥俄州，曾担任蓝登书屋编辑、资深编辑，1989年起任普林斯顿大学教授。主要代表作有《最蓝的眼睛》、《秀拉》、《所罗门之歌》、《宠儿》、《爵士乐》、《天堂》等，作品曾获美国普利策小说奖、美国图书评论协会奖等多项大奖。1993年获诺贝尔文学奖，是历史上获此殊荣的唯一黑人女作家。

《爵士乐》是托妮·莫里森继《宠儿》之后，再一次将笔触伸向历史背景之中美国黑人精神内核的爱情故事，《世界》杂志赞誉这部小说为：“吟唱布鲁斯的莎士比亚！”小说借爵士乐即兴演奏式的方式叙述，推动故事的进展，令读者犹如置身于上个世纪20年代纽约哈莱姆爵士乐师即兴演奏的旋律之中。这部后现代主义的杰作，已成为美国文学史上的不朽名篇。

责任编辑：翟明明

特邀编辑：李丹

丛书策划：新经典文化 [www.readinglife.com](http://www.readinglife.com)

装帧设计：新经典工作室·金山

## 桂冠文丛

---

宠儿 [美] 托妮·莫里森

爵士乐 [美] 托妮·莫里森

我母亲的自传 [美] 牙买加·金凯德

献给

R.W.和乔治

我乃声音之名  
名之声音。  
我乃文字之符  
歧异之显现。

——《雷霆，完美的精神》

纳格·哈马迪手稿<sup>①</sup>

---

① 1945年，在埃及的纳格·哈马迪出土大量古代诺斯替教（一种早期基督教教派）文献。《雷霆，完美的精神》为其中的一首长诗。

# 序

托妮·莫里森

“她站在那儿，舔着上嘴唇的雪花，除了握着刀子的左手，整个身体都在颤抖……”

作为本书的开篇，这样叙述不行，因为这样一来，后面都会变得机械而又落了俗套：接下来必然是“然后她……”。我当时想通过一种特别的透镜，来再现美国黑人生活的一个片段——这能很好地反映出黑人音乐中的浪漫，自由，死亡，诱惑，愤怒等等元素，以及它的表现风格。

我曾看到一个漂亮姑娘躺在棺材里的照片，读到拍摄者关于她死去的前因后果的回忆。从那时起，我就已经确定了这部小说的时期、故事发生的地点和叙述的主线。在《哈莱姆死者之书》中，摄影师詹姆斯·范德齐向卡米尔·比洛普斯讲述了那个姑娘的死：“我认为她是在一次派对上，被她的情人用无声手枪射杀的。在派对上，她说自己觉得不舒服，朋友们说：‘那你干吗不躺一会儿呢？’然后他们把她带到屋里，让她躺下来。他们帮她脱掉衣裳，这才看见裙子上的血迹。他们问她怎么回事，她答道：‘我明天再告诉你们，哦，我明天再告诉你们。’她只是希望给情人一个逃跑的机会。为了拍照，我把鲜花放在了她的胸前。”姑娘认为情人复仇是合法的，但她甘冒生命危险来拖延时间的想法，实在太幼稚、太愚蠢、太沉溺于凄美爱情所要求的牺牲了。在我看来，这里弥漫着蓝调音乐所散发出的芬芳，同时，

也燃烧着爵士乐那不可遏制的激情——它因而成为一颗生发故事情节和线索的种子。

关于一个人在奴隶制度的威胁和感情扭曲之下，如何珍爱以及珍爱什么，《宠儿》给出了许多思路。其中一个思路——爱是永恒的哀悼。这让我考虑到另一个类似的思路：这种珍爱后来是如何在一种特定的自由中改变的。这种改变在音乐中得到了充分的表现。我对爵士乐所预见和引导的现代性，以及它那不可理喻的乐观，感到震惊。无论真实情况如何，无论个人命运和种族前景如何，这音乐坚持强调过去会来折磨我们，但不会将我们套牢。它要求一个未来——并且拒绝将过去看作“……别无选择的旧唱片，只能在裂缝处不停地重复自己，而且根本没有什么力量能够将唱针抬起”。

我花了三年时间，让人物表逐渐成型——生于南方的一对老夫妻；一种城市特有的自由抓住了他们的心；从后重建时期南方的威胁转到后“一战”时期北方的希望，这种剧变带来的感情失控。夫妻两人被迫对一个将新的风险塞进他们生活的姑娘作出反应——这种风险与其说是身体上的，毋宁说更是心灵上的。为了再现这个时期的原汁原味，我读了1926年的每一期“黑人”报纸，那些文章、专栏，甚至是广告。我读了主日学校课程、毕业典礼日程，以及妇女俱乐部的会议备忘录、诗刊、随笔。我听了带刮擦声的“黑人”唱片，标签上标着正点、黑天鹅、象棋、萨伏伊、国王、孔雀。

而且我还有记忆。

1926年，我母亲二十岁，我父亲十九岁。五年后，我出生了。他们都是在小时候就离开南方的，满脑袋都是混合着古怪的思乡之情的鬼怪故事。他们放二十年代的唱片，唱二十年代的歌曲，读二十年代的书报，穿二十年代的衣服，说二十年代的语言；还没完没了地就“黑人的地位”展开辩论。

我还记得打开厅里的铁皮箱子、仿佛打开了一个百宝箱的情形。箱子的锁是扣住的，而不是用钥匙锁上的，那令我激动万分；它的圆头，那些圆柱体——所有部分都紧紧相扣，吻合、妥贴。箱盖很重，但铰链很细；这里是偷偷摸摸地进入宝藏的捷径，但我被告知：永远不许靠近。我太小了，还没上学，没有姐姐在身边，日子长得没有尽头。她有了每天都要赴的约会（上小学一年级），所以一本正经的，一副扬扬得意的样子，而我则无所事事。我母亲在后院。房子里没有别人，所以没有人会知道这锁有多么好打开，箱盖掀起的时候有多么轻便。我相信宝藏就藏在那里，它也确实没令我失望——丝纱裙上面有一只晚会手袋，很小，珠光宝气的，边上还缀着黑玉和玻璃串珠。

我母亲听到了尖叫声，我自己却没有听到。我只记得箱盖砸到我手上时的剧痛……再醒来时我已经在她的怀里了。我以为母亲会因我淘气而对我发火，但她没有。她安慰我，唱着小曲，用一块三角形的冰块敷在我的手上。我刚才是晕了过去！等我将我的疼痛、我得到的爱讲给姐姐听时，她该有多么嫉妒啊。但是看见、研究那个手袋和宝藏的事——我是不会告诉她的。我会把对母亲过去生活的窥视藏进心中。它是私密的。它闪闪发光。现

在，它也属于我了。

在《宠儿》对母爱的聚焦之后，我试图研究夫妻之爱——将婚姻关系中“个体”的重新配置，将张扬个性与承担义务进行妥协。浪漫之爱在我看来是20世纪20年代的指纹，爵士乐是它的发动机。

尽管我有了一个概念、一个语境、一条情节主线、几个人物、一些资料，我还是不能建立意义——不是信息，而是存在其间的结构；在这个结构中，题目应尽可能靠近这个思想本身——即爵士乐年代的本质。在这样的时刻，一种美国黑人艺术形式从多种途径定义、影响、反映着一个国家的文化：性放纵的勃兴，政治、经济和艺术力量的爆发；宗教与世俗的伦理冲突；过去之手被当下碾碎。然而，其中最首要的，是创造。即兴创作，原创性，变化。这部小说不仅是描写这些人物，它还要力图成为他们。

我进入那个世界的努力总是遭到挫败。我无法找到那个声音，无法设置焦点。故事开篇说的是遭到背叛的妻子企图杀死她的情敌。“她站在那里，舔着上嘴唇的雪花……”还凑合，也许。但是，这还不够把这出组合戏剧的不确定性，从素材或人物那里提升出来。我知道关于这个妻子的一切，可是由于无法以合适的语言来表现她，我感到气馁，把铅笔扔到地上，烦躁地吮着自己的牙齿，想道：“噢，可恨！这算怎么回事？我了解这个女人。我知道她裙子的尺码，知道她睡在床的哪边。我知道她发油的牌子和气味……”于是我写了这些，毫不费力，从未间断，玩

味，只是玩味着那个声音，甚至不考虑“我”是谁，直到叙述者看起来自然而然、不可避免地能够——愿意——与创造、即兴创作、变化的过程并行和开始介入。发表意见、评判、冒险和学习。我写过的几部小说，其结构是为了增强意义而设计的；而今回，结构就是意义。这个挑战就是揭穿和埋葬技巧，超越规则。我并非只想要一个音乐的背景，或者仅仅把它当作点缀随便提及。我希望这部作品能够展示音乐的智力、感性、无序；展示它的历史、它的流变，以及它的现代性。

我的母亲唱歌，就像其他人沉思一样。在我脑海里那个熟悉的场景中，持续地飘荡着母亲美丽的歌声：“万福玛利亚，满被圣宠者……我今天早上醒来，头痛欲裂／我新的男人只留给我一间屋子和一张床……亲爱的主啊，引导我……我要给自己买一支枪，只要我还站得高……爱情是只反抗的鸟……当深紫色笼罩在雾蒙蒙的花园墙上……我有自己的性情和方式／要是我的男人开始动粗，我就让他找个新家……哦，神圣的夜啊……”就像后来被称作爵士乐的音乐一样，她从一切地方吸收素材，什么都可以——福音，经典，布鲁斯，赞美诗——然后把它变成自己的音乐。

多么有意思啊！营造气氛、选择调色盘、探测她年轻生命的声音，然后把它全部转换成语言。这语言魅力无穷，光芒四射，就像一个珍藏在箱子里的晚会手袋！

“我认识那个女人。她就住在莱诺克斯大道上，曾经养过一群鸟。也认识她丈夫。他迷上了一个十八岁的姑娘，被那么一种深不可测、鬼使神差的爱情闹得又是幸福又是悲伤，结果，他为了维持那种感情，朝姑娘开了一枪。那个女人名叫维奥莱特，她到葬礼上去看那姑娘，还拿刀子去划死者的脸，结果大家把她摔倒在地，然后扔出了教堂。之后，她在漫天大雪中跑掉了，回到家里，把鸟都从笼子里掏出来拿到窗户外面，随它们冻死或是飞走，包括那只会说‘我爱你’的鹦鹉在内。

她跑回家时穿过的那场雪被大风吹乱了，雪地上没有留下她的足迹，所以有一阵子谁也搞不清楚她到底在莱诺克斯大道的什么地方住。可是，像我一样，大家知道她是怎么回事，怎么到了这个地步，因为他们都知道，就是她的丈夫乔·特雷斯，开枪打

死了那个姑娘。一直没有人去告他，因为谁也没有亲眼看见他开枪，而那死去姑娘的姨妈知道花钱也买不来什么好处以后，也不想把钱白白扔给那些没用的律师和哈哈大笑的警察了。更何况，她还发现那个杀了她外甥女的男人整日以泪洗面，而这对她、对维奥莱特，都跟蹲监狱一样糟糕。

虽说维奥莱特惹了麻烦，她还是在“塞勒姆妇女互助会”一月份的例会上被提名为困难补助的对象，不过随即遭到了否决。这是因为现在只有祈祷——而不是金钱——才能够帮助她，因为她还有个多少有点本事的丈夫（他可不能再垂头丧气的了），还因为住在 134 街的一个男人和他全家遭了火灾，什么东西都没剩下来。互助会活动起来，给那烧得精光的一家子张罗救济，而把维奥莱特搁下，让她自己琢磨清楚是怎么一回事，该怎么处理好。

这个维奥莱特五十岁了，瘦得皮包骨头，不过，就是在她搅乱了葬礼的时候，还是很好看。你会想，被人从教堂里给扔出来，应该算到头了吧——丢人现眼，还有别的——可是，还没完呐。维奥莱特真是差劲得可以，也好看得可以，她竟然想，就算自己没有屁股、也不年轻了，她还能给自己找个男朋友，让他到家里来幽会，以此惩罚乔。她以为这会把他的眼泪擦干，同时也让自己得到些满足。我估摸着，那本来是行得通的，可是，自我毁灭的孩子是很难高兴起来的，他们总是轻易相信，没有人因为他们实际上不在了还爱他们。

然而，乔压根儿没注意到维奥莱特和她的男朋友。是她踹了

那个男朋友，还是男朋友甩了她，我不敢说。可能是他觉得，比起他对隔壁房间那个伤心欲绝的男人的同情，维奥莱特的馈赠太微不足道了。不过我拿得准的是，那桩烂事持续了不到两个星期。维奥莱特的下一个计划——跟她的丈夫重拾旧爱——还没立稳脚跟就抽了她一嘴巴。她能做到的只有给他洗手帕，把饭菜摆到他眼前。有毒的沉默好像一张大渔网在房间里漂浮，只有维奥莱特一个人声色俱厉，倒打一耙在数落乔。白天乔总是没精打采的，到了晚上他们两人又都焦灼不安，这肯定把她给折腾惨了。于是她决定去爱——或者说，去了解——那个十八岁的姑娘；那张她曾经想一下子划开的奶油色小脸蛋，其实不过是个草包而已。

维奥莱特起初对那个姑娘一无所知，只知道她的名字、年龄，还有就是那家合法执业的美容院对她的评价相当不错。于是她着手搜集其他信息。也许她觉得可以用那种方式揭开爱情之谜。祝她好运，咱们走着瞧。

她见人就打听，首先去问楼上的邻居玛尔芳——是她第一个把乔的脏事告诉了维奥莱特，而且，乔和那个姑娘就是用她的公寓作了爱巢。从玛尔芳那里，她了解到那个姑娘的住址和家庭背景。从合法执业的美容师们那儿，她了解到那个姑娘用什么颜色的口红，她们用了哪把火剪子给她烫头发（我倒是觉得那个姑娘不需要把头发拉直），那个姑娘最喜欢哪个乐队（“苗条贝茨”的黑檀木键倒还不错，可那个主唱肯定是他的女人，要不他干吗让她糟蹋他的乐队呢）。维奥莱特请教了乐队的人，跳起了那个死

去的姑娘曾经跳过的舞步——整整一套。她把那种舞步跳得滚瓜烂熟——双膝惟妙惟肖，所有人，包括她的前男友，都觉得她恶心极了，这一点我当然不意外。这就好比看着一只痕迹街头的老鸽子去啄猫儿掉下的沙丁鱼三明治的渣子。可维奥莱特偏偏非常执拗，冷嘲热讽和白眼都拦不住她。她出没于 PS-89 学校，找认识那个姑娘的老师们谈话。她也去了 JHS-139 学校，因为那个姑娘在长途跋涉去瓦德雷上学之前曾经念过那个学校，原因是她所在的区里没有一所高中招收黑人女生。有好长一段时间，她缠着那个姑娘的姨妈不放，那是个高贵的女士，偶尔能在服装区找到俏活儿。到头来姨妈也没了魂儿，开始盼着维奥莱特来，跟她一起聊聊外甥女的少不更事和品行不端。姨妈把死去姑娘的遗物都拿给维奥莱特看，她自己也渐渐明白（就像我一样），这个外甥女既固执又狡猾。

有一件东西很特别，姨妈拿给维奥莱特看，最终又让她保存了几个星期，就是那个姑娘的一张正面照片。没在笑，但至少是活生生的，而且非常大胆。维奥莱特鼓足勇气，把它摆在自己家起居室的壁炉台上。她和乔都迷惘地望着它。

这个家本来够凄惨的，鸟都没了，他们两个又整天哭泣抹泪；可是春天来到大都会<sup>①</sup>的时候，维奥莱特看见另一个头发在脑袋两边各烫成四道波浪的姑娘走进公寓楼，胳膊底下夹着一张“正点”唱片，手上拿着一包生肉。维奥莱特请她进来试试唱片，

---

① 指纽约市。

莱诺克斯大道上的三角丑闻就这样开始了。这事好不了，指不定谁要朝谁开枪呢。

我为这大都会发狂。

日光斜射，像刀片一样将楼群劈为两半。在上半块，我看见一张张面孔，很难说清楚哪些是真人，哪些是石匠的手艺。下半块是阴影地带，所有玩厌了的把戏都在那里发生：单簧管和调情，拳头和伤心女人的哭声。这样一座城市让我容易做不切实际的美梦，容易感情投入。嗳。就因为上面是明亮的钢铁在摇晃，下面是阴影，才会这样。当我沿着河岸的一块块青草地望过去，看见教堂的尖塔，看见公寓楼奶油色和紫铜色的大厅，我才觉得踏实。是的，很孤单，但是高高在上，牢不可破——就像 1926 年的大都会，所有战事都已结束，而且再不会有下一次了。下面阴影里的那些人为此感到高兴。终于，终于，一切都欣欣向荣了。聪明人是这样说的，他们的听众和读者则表示同意：新时代来临了。注意啦！都过去了！悲伤的玩意儿，丑恶的玩意儿，让人无可奈何的玩意儿，过去人们生活的方式，全忘了吧！你们看吧，历史终结了，你们大家，还有一切，都终于欣欣向荣了！在大厅里，在办公室里，无所事事的人们憧憬着未来的计划、桥梁和迅速对接的地铁列车。A&P 超级市场雇用了一个黑人职员。长着大粗腿和粉红色猫舌头的女人们把钞票卷成绿色纸筒存起来，然后大笑着搂作一团。普通人把小偷堵到小巷子里，把丢掉的钱马上抢回来，如果这家伙是个傻瓜、抢错了人，他可要遭到小偷